

111大學/科大個人申請說明

 北門高中教務處

部分校系招生分組有限填一組或特殊報名限制
中正大學法律學系法學組、法律學系法制組，
限填一組報名。

大學個人申請

科大個人申請

至多選6系

至多選5系

★ 需先至網站設定密碼

無

★ 高中統一上傳在校成績

高中統一上傳在校成績

統一分發

分兩階段報到

集體報名優先

收費：每系100元

期限內沒放棄者，可分科測驗但不可分發，可以參加獨招

報到下一間前，一定要先跟上一間學校放棄！

111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

- ◆推薦資格:

國內外公私立應屆或已畢業之學生

請注意!

- ◆繁星(一~七類)錄取生不論放棄與否皆不得報名
- ◆繁星第八類學群(醫,牙)報名者不得報名同一校系
- ◆特殊選材錄取生不得報名

如何看校系分則?

- 1.檢定、倍率篩選採計的科目成績總和為0級分者，不得參加篩選
- 2.第一第二階段採計的科目最多4科
- 3.若校系要求術科，術科成績不得為0分

國立中興大學 應用經濟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第一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3102	國文	均標	--	*1.00	50%
招生名額	20	英文	均標	3	*2.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A	均標	5	*1.50	
預計甄試人數	60	國英數A	--	10	--	
原住民外加名額	3	英聽	B級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C、E)、多元表現(F、G、H、M、N)、學習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1.4.11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		
繳交資料截止	111.5.10			說明：審查資料準備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1.5.19			一、考生必須參加「		
榜示	111.5.31			二、請考生自111年3月2日10：00起至本校網站 http://recruit.nchu.edu.tw/ 查詢考生甄		
總成績複查截止		甄試說明	數學A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A級分			
同級分(分數)超			合國家社會經濟之發展，以優良師資與研究設備，培養優秀的經濟應用專			
備註		指定項目甄試：科目為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三、本系於招生名額中優先錄取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考生至多3名。 四、本系網站： http://nchuae.nchu.edu.tw/ ，聯絡電話：(04)2284-0350轉215。				

- 1.注意資料收件截止日期
- 2.請留意第二階段日期是否重疊

- 1.審查資料電子檔上傳
- 2.A.B.C...對照111學年度學習歷程

某校招生名額20人

◆校系如同時將學科能力測驗「數學A」、「數學B」訂為其檢定科目，考生僅需通過「數學A」或「數學B」其中一科之檢定標準。

國立中興大學 應用經濟學系		學測 英聽篩選方式		
		第一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校系代碼	003102	國文	均標	--
招生名額	20	英文	均標	3
性別要求	無	數學A	均標	5
預計甄試人數	60	國英數A	--	10
原住民外加名額	3	英聽	B級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60 ←
100 ←
200 ←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C、E)、多元表現(F、G、H、M、N)、學習歷程自述(O、P、Q)、其他(R。其 ※ <u>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u> 。
	甄試說明	說明：審查資料準備指引，請於111年3月2日前至本系網站下載；網址： http://nchuae.nchu.edu.tw/ 。 一、考生必須參加「面試」，未參加者不予錄取。 二、請考生自111年3月2日10：00起至本校網站 http://recruit.nchu.edu.tw/ 查詢考生甄試須知及面試場次調整彈性措施 至本系網站查詢面試時間、地點、注意事項，並準時參加應試。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A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A級分

審查資料上傳系統開放時間

測試系統
開放時間



111.04.14 (四) 至 04.20 (三)
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9時

正式系統
開放時間



(截止日期依各校系規定)



考生審查資料繳交步驟

Step 1

查看高中學習歷程
資料庫內容

- ✓ 修課紀錄
- ✓ 課程學習成果
- ✓ 多元表現

設定「課程學習成果」及
「多元表現」繳交方式

- ✓ 自行上傳PDF檔
- ✓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Step 2

Step 3

選擇校系依審查項目設定之繳交方式逐項完成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或上傳PDF檔案

Step 4

檢視所有上傳(或勾選)檔案內容無誤，執行確認並儲存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



設定審查項目繳交方式

逐系設定審查項目「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之繳交方式

✓ 「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僅限擇一種繳交方式。

✓ 若校系於截止日前尚未完成確認，皆可再次進入設定繳交方式頁面修改。

✓ 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無資料檔案者，繳交方式一律設定為「自行上傳PDF檔」。

系名稱	繳交資料截止日期	逐系設定繳交方式	
XX大學 文學系	xxx年x月x日	<input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XX大學 語文學系	xxx年x月x日	<input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XX大學 史學系	xxx年x月x日	<input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XX大學 學系	xxx年x月x日	<input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XX大學 數學系	xxx年x月x日	<input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6 041062 國立XX大學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	xxx年x月x日	<input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逐項完成資料勾選或上傳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檢視	上傳或勾選	
一.修課紀錄	5學期		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	
二.課程學習成果	--	--	勾選使用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清除
三.多元表現	--	--	勾選使用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清除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刪除
五.學習歷程自述	--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刪除
六.其他	--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刪除

修課紀錄

應屆生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五個學期成績**

其餘考生由本人自行上傳



課程學習成果

依校系要求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提供**至多3件**

多元表現

依校系要求內容或其他多元表現提供**至多10件**

另須製作一個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DF檔案上傳



學習歷程自述

依校系要求內容自行製作成**一個PDF檔案**上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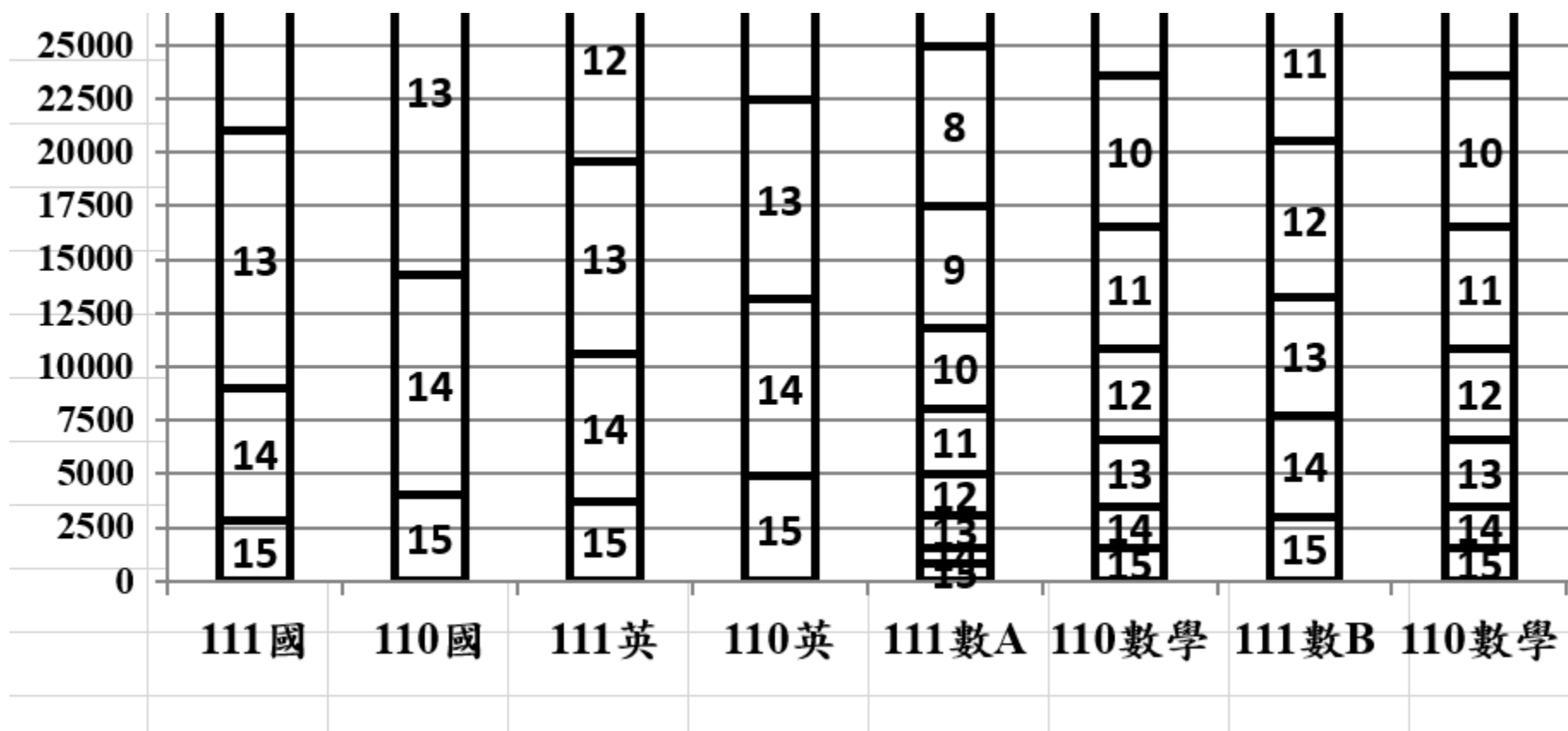
其他

依校系要求內容自行製作成**一個PDF檔案**上傳



哪裡可以查找過往的紀錄?

- ◆ 111大學個人申請第一階段評估系統
- ◆ 111大學個人申請校系分則+大考中心人數表 +大學個申歷史紀錄



◆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相關作業時程(請見北中校網教務處試務組)

個人申請

分

111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 | 110年度大學個人申請 | 109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

111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

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參採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完整版查詢系統

「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校系分別內容修正事項

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校系參採「學科能力測驗科目」一覽表

個人申請線上系統學生使用說明影片 歷年學科能力測驗人數累計表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111個人申請網站 校系分別查詢

111個人申請歷年資料查詢(內含校系篩選門檻一覽表)

111年個人申請時程:

第一階段線上選填

◆111.03.04(五)~111.03.10(四)12:00止

至個人申請系統填寫申請校系(至多六學系)

學校代碼:708 / 帳號:學號 / 密碼:身份證後四碼+出生月日四碼



最新消息

人員執掌

教學組

註冊組

試務組

升學相關

入學考試(英聽/
學測/指考/術科)

特殊選才/其他

繁星推薦

個人申請

科大申請

考試榜單

校內試務

法規辦法

表單下載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物理學系

校系代碼	002222
招生名額	35
性別要求	無
預計甄試人數	105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1一般生

2原住民生

3離島生

4願景計畫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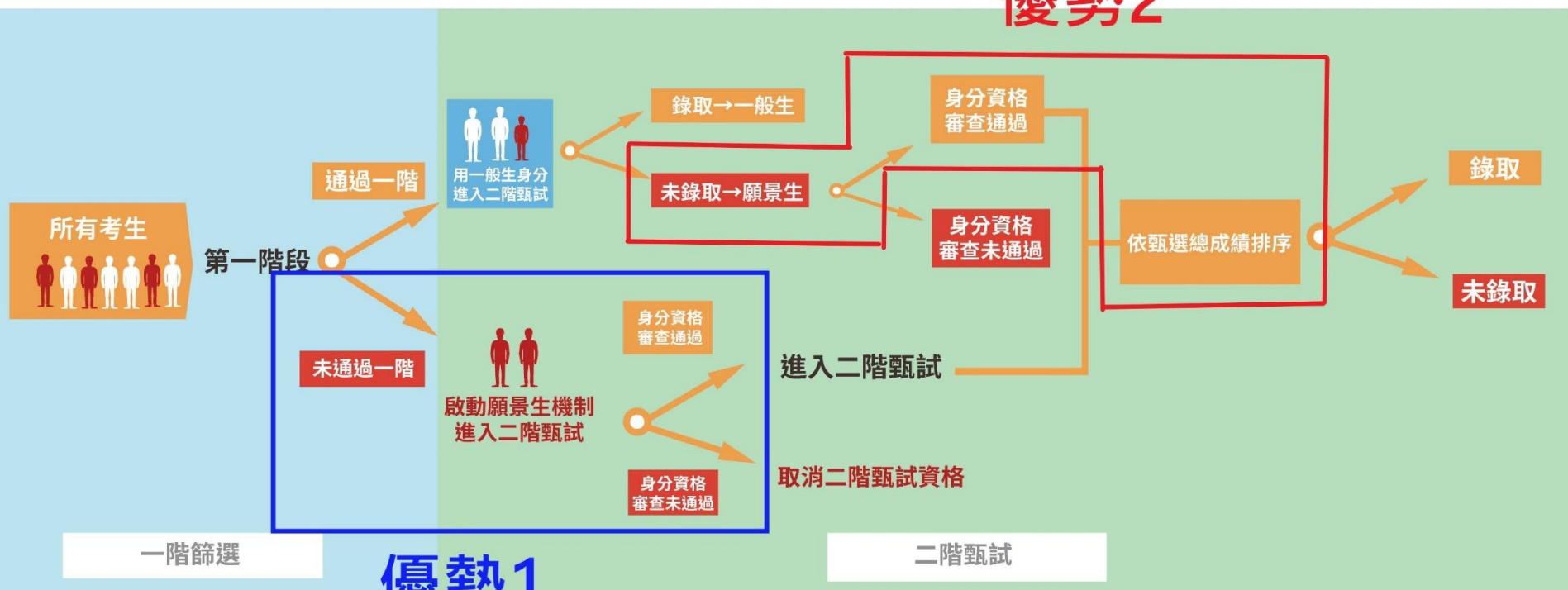
壬、招收「願景計畫外加名額」及「願景組」校系一覽表

招收「願景計畫外加名額」校系：

校系代碼	學校名稱	學系(組)名稱	外加名額
02101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商船學系	3
02102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航運管理學系	3
02103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運輸科學系A組	2
02104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運輸科學系B組	1
02105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輪機工程學系能源應用組	3
02107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食品科學系	3
02108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水產養殖學系	3
02109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2
02110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
02111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河海工程學系	3
02113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3

※紅色同學為願景生、白色同學為一般生

優勢2



「申請入學」錄取生有以下情形者，不得再參加網路就登記讀志願序，接受統一分發：

-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第八類學群錄取生。
- 111學年度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及美術學系錄取並完成報到者。

以「原住民生」、「離島生」或「願景計畫生」身分報名參加「申請入學」招生者，於同一校系招生名額及外加名額皆獲錄取(含正、備取)：

- 志願登記就讀序時，須先將該校系名額志願序登記於外加名額志願序之前；若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備取志願之就讀順序選填為放棄，該校系外加名額招生額正、備取志願之就讀順序一律須選填為放棄，考生不得異議。

大學個人申請統一分發

- ◆不論是正取生還是備取生，記得登錄「**統一分發**」！平板手機登入的請小心！
- ◆錄取生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均須於登記時間內完成志願序登記，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獲分發的錄取生即取得該校系的入學資格，如果想參加111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分科測驗)，應於期限內向分發大學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否則**即便能參加分科測驗也不能參加分發**！

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25條規定：「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

111學年度科大個人申請

- ◆推薦資格:

國內外公私立應屆或已畢業之學生

請注意!

- ◆繁星(一~七類)錄取生不論放棄與否皆不得報名
- ◆特殊選材錄取生不得報名

如何看校系分則?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設計系工業設計組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 比例	同分參 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1011	招生名額	16	科目	權重	書面資料審查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80	國文	x1.00		書面資料審查	50%	2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英文	x2.00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50%	3
網路上傳 資格審查 暨書審資料 截止日期	110.4.12			數學	x1.00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4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社會	---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5
寄發成績單日期	110.4.30	複試 說明		自然	x1.00	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6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10.5.3			上傳網站: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上傳資料如下: 1. 學歷證件(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必繳) 2. 歷年成績單(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 [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3. 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 請註明申請姓名, 申請系別, 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 一千字以內)(必繳) 4. 作品集(必繳) 5. 競賽成果(選繳)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0.5.7			1. 本校不另寄複試通知, 通過一階篩選學生, 請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 [高中生申請入學]列印複試須知及相關資訊。 2. 本校第二階段採網路報名, 請通過一階篩選學生於110.4.12(一) 16:00前上網 (http://www.ntust.edu.tw/110tech1) 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 並於110.4.12(一) 22:00前至「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網路上傳資格審查(學歷證件、歷年成績單)暨書面審查資料(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3. 第二階段複試採書面資料審查, 綜合評估100%, 申請學生不必到本校。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本組較適合大學指定考試第一、二類組考生申請。						

$$\frac{\text{國}X1 + \text{英}X2 + \text{數}X1 + \text{自}X1}{15X1 + 15X2 + 15X1 + 15X1} = \text{第一階段分數}$$

Q & A